



No: ZJKZ[2026]第05019号

检 验 报 告

样 品 名 称 : 徐闻县大水桥水厂出厂水

样 品 类 型 : 出厂水

委 托 单 位 : 徐闻县净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检 验 类 别 : 委托检验

湛江科正检测有限公司
ZhanJiang KeZheng Test CO., LTD

2026年05月22日





检验检测机构声明

一、报告未加盖检测单位“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或检测机构公章无效。报告涂改、增删或签字不全无效。

二、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印本检验检测报告。

三、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本检验检测报告及机构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业宣传活动。

四、检测类别为“委托”的检测报告，其结果仅对送检样品负责。检测类别为“监测抽检”和“监督委托检验”的检测报告，其结果仅对被抽样的同批次样品负责。

五、报告中的结果与特定的时间、特定的方法、特定的适用标准及所检样品有关，当采用不同的方法和标准对样品进行检测有可能得出不同的结果。

六、微生物检测结果不做复检。

七、无资质认定（CMA）标志的报告和报告中标明不在资质认定（CMA）范围内的检测项目，其结果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

八、对本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的，可在收到报告之日或指定领取检验检测报告期限终止日起7个工作日内，并应在样品保质期内向本单位提出书面申诉，逾期不予受理。

检测机构地址：广东省雷州市西湖大道水库路口西湖一横路002号
邮政编码：524200

电话：0759-8883339

传真：0759-8883339

湛江科正检测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 ZJKZ[2026]第05019号

第 1 页 共 4 页

样品编号	202605YS0007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样品名称	徐闻县大水桥水厂出厂水	采样人	现场采样
委托单位名称	徐闻县净源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徐闻县城庆东路9号		
采样地点	大水桥水厂		
样品类型	出厂水	采样日期	2026-05-10
样品数量	6.5L	收样日期	2026-05-10
样品包装/状态	塑料、玻璃瓶装/液态、清澈	检验日期	2026-05-10 ~ 2026-05-22
检验依据	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检验结论	依据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评价, 所检项目均符合该标准要求。 江科正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05-22		
备 注	带*项目检测结果由中山市小榄水质检测有限公司(证书号: 202219124018)出具		

编制:

陈诗蔓

审核:

蔡景先

批准:

蔡景静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 ZJKZ[2026]第05019号

第 2 页 共 4 页

检 测 方 法

色度: GB/T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4.1铂-钴标准比色法

浑浊度: GB/T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5.1散射法

臭和味: GB/T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6.1嗅气和尝味法

肉眼可见物: GB/T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7.1直接观察法

PH: GB/T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8.1玻璃电极法

溶解性总固体: GB/T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1.1称量法

总硬度: GB/T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0.1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硝酸盐(以N计): GB/T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离子色谱法

氰化物: GB/T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7.1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铝: GB/T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4.1铬天青S分光光度法

铁、锰、铜、锌、铅、镉: GB/T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砷、汞: GB/T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铬(六价): GB/T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3.1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高锰酸盐指数: GB/T5750.7-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4.1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氨: GB/T 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11.1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亚硝酸盐、硝酸盐: GB/T5750.1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副产物指标》20.2离子色谱法

游离氯、二氧化氯: GB/T5750.11-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剂指标》现场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三卤甲烷(总和): GB/T5750.1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副产物指标》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二氯乙酸、三氯乙酸: GB/T5750.1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消毒副产物指标》离子色谱-电导检测法

总 α 放射性: GB/T5750.13-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厚源法

总 β 放射性: GB/T5750.13-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放射性指标》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菌落总数: GB/T5750.12-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4.1平板计数法

总大肠菌群: GB/T5750.12-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5.1多管发酵法

大肠埃希氏菌: GB/T5750.12-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微生物指标》7.1多管发酵法

湛江科正检测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 ZJKZ[2026]第05019号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1	色度	度	≤ 15	5
2	浑浊度	NTU	≤ 1	0.42
3	臭和味	/	无异臭、异味	无
4	肉眼可见物	/	无	无
5	pH	/	6.5-8.5	7.63
6	总硬度 (以CaCO ₃ 计)	mg/L	≤ 450	56.4
7	溶解性总固体	mg/L	≤ 1000	124
8	铝	mg/L	≤ 0.2	< 0.008
9	铁	mg/L	≤ 0.3	< 0.006
10	锰	mg/L	≤ 0.1	< 0.003
11	铜	mg/L	≤ 1.0	< 0.002
12	锌	mg/L	≤ 1.0	< 0.001
13	氯化物	mg/L	≤ 250	16.75
14	硫酸盐	mg/L	≤ 250	5.175
15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mg/L	≤ 3	0.40
16	氨 (以N计)	mg/L	≤ 0.5	0.10
17	砷	mg/L	≤ 0.01	< 0.001
18	镉	mg/L	≤ 0.005	< 0.0005
19	铬 (六价)	mg/L	≤ 0.05	< 0.004
20	铅	mg/L	≤ 0.01	< 0.0025
21	汞	mg/L	≤ 0.001	< 0.0001
22	氰化物	mg/L	≤ 0.05	< 0.002
23	氟化物	mg/L	≤ 1.0	0.098
24	硝酸盐 (以N计)	mg/L	≤ 10	0.998
25	*三氯甲烷	mg/L	≤ 0.06	0.0011
26	*三溴甲烷	mg/L	≤ 0.1	< 0.0025

湛江科正检测有限公司

检 验 报 告

报告编号: ZJKZ[2026]第05019号

第 4 页 共 4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27	*一氯二溴甲烷	mg/L	≤ 0.1	0.0022
28	*二氯一溴甲烷	mg/L	≤ 0.06	0.0012
29	*三卤甲烷 (总和)	mg/L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1	0.07
30	二氯乙酸	mg/L	≤ 0.05	< 0.0037
31	三氯乙酸	mg/L	≤ 0.1	< 0.0044
32	亚氯酸盐	mg/L	≤ 0.7	0.088
33	氯酸盐	mg/L	≤ 0.7	0.111
34	菌落总数	cfu/mL	≤ 100	34
35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 2)
36	大肠埃希氏菌	MPN/100mL	不得检出	未检出 (< 2)
37	游离氯	mg/L	0.30-2.00	0.11
38	二氧化氯	mg/L	0.1-0.8	0.18
39	*总 α 放射性	Bq/L	≤ 0.5	0.026 ± 0.007
40	*总 β 放射性	Bq/L	≤ 1	0.072 ± 0.010

----- 报 告 完 毕 -----